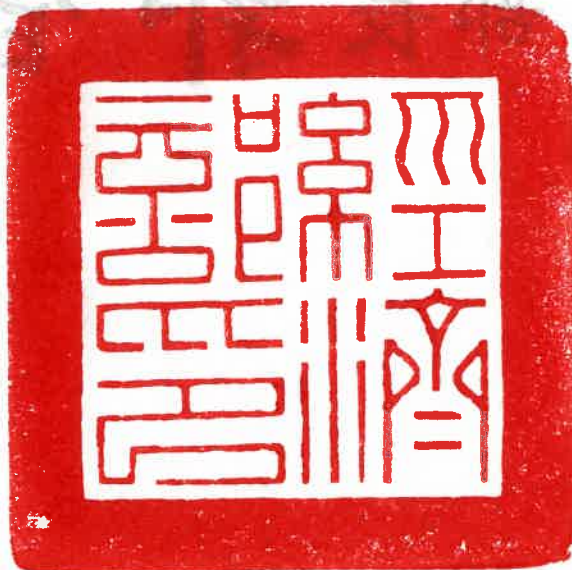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9 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能字 11401009130 號
附件：能源使用說明書之格式及應記載
事項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
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能源使用說明書之格式及應記載事項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能源管理法第十六條第四項。
- 三、能源使用說明書之格式及應記載事項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能源署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moeaea.gov.tw>）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論壇(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)(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)。
- 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 60 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能源署
 - (二)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 2 號 13 樓
 - (三)聯絡人：林專員
 - (四)電話：02-27757725



(五)傳真：02-27762709

(六)電子郵件：ytlin2@moeaea.gov.tw

部長 郭智輝

